

石峰区统战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石峰区统战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石峰区统战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石峰区统战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

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 他

第一部分 石峰区统战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和决定，全面掌握全区统一战线工作情况，督促检查基层单位贯彻执行统一战线有关政策措施的落实，向区委和上级统战部门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建议，检查统战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

（二）负责联系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研究、贯彻落实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为区委同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系工作：向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通报区委精神和工作情况；支持、帮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选拔培养推荐新一代代表人物。

（三）负责民族和宗教工作，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举荐工作。

（四）负责组织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的接待、联络联谊等有关工作，负责侨联工作。

（五）负责党外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的日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职能部门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队伍建设工作。

（六）调查研究并反映全区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

（七）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石峰区统战部无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机构 1 个，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执行的是行政单位的会计制度。

第二部分
石峰区统战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表格)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石峰区统战部

财决公开01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35.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239.5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8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9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1	
六、其他收入	6	4.4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7		33	
	8			34	
	9			35	
	10			36	
	11			37	
	12			38	
	13			39	
	14			40	
	15			41	
	16			42	
	17			43	
	18			44	
	19			45	
	20			46	
	21			47	
本年收入合计	22	239.54	本年支出合计	48	239.5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4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25			51	
总计	26	239.54	总计	52	239.54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表

部门: 石峰区统战部

财决公开02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39.54	235.11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10	219.67					
1 20134	统战事务	217.83	217.83					
2 2013401	行政运行	115.54	115.54					
3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01	78.01					
4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43	2.43					
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7	1.84					
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7	1.84					4.43
7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5.44	15.44					
8 20701	文化	15.44	15.44					
9 2070110	文化交流与合作	15.44	15.44					
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峰区统战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9.54	119.97	119.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01	119.97	104.13			
20134 统战事务	217.83	115.54	102.29			
2013401 行政运行	115.54	115.54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01	0.00	78.01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4.28	0.00	24.2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7	4.43	1.8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7	4.43	1.84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5.44	0.00	15.44			
20701 文化	15.44	0.00	15.44			
2070110 文化交流与合作	15.44	0.00	15.44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1. 石峰区统战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5.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35.11	235.1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235.11	本年支出合计	49	235.11	235.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235.11	总计	54	235.11	235.11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峰区统战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35.11	115.54	119.57	
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67	115.54	104.13	
0134 统战事务	217.83	115.54	102.29	
013401 行政运行	115.53	115.54	0.00	
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01	0.00	78.01	
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4.28	0.00	24.28	
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	0.00	1.84	
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	0.00	1.84	
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5.44	0.00	15.44	
0701 文化	15.44	0.00	15.44	
070110 文化交流与合作	15.44	0.00	15.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峰区统战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目 录 码	科 目 名 称	金 额	科 目 编 码	科 目 名 称	金 额	科 目 编 码	科 目 名 称	金 额
01 工资福利支出	87.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101 基本工资	20.82	30201	办公费	1.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102 津贴补贴	23.97	30202	印刷费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6
0103 奖金	15.12	30203	咨询费	0.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5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1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6	30211	差旅费	0.5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113 住房公积金	4.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9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6	30215	会议费	0.2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301 高休费		30216	培训费	3.2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2	对企业补助		
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1	31201	资本金注入		
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4	费用补贴		
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94	31205	利息补贴		
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46	399	其他支出		
0309 奖励金	11.26	30229	福利费	1.52	39906	赠与		
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0	39908	对民间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7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21.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石峰区统战部									财决公开07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				2.4	8.29	6.5					1.7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若本表为空表, 需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第三部分

石峰区统战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全年总收入 239.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6.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及项目增加。全年总支出 239.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6.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及项目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全年总收入 239.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5.11 万元，占全年总收入的 98.2%；其他收入 4.43 万元，占全年总收入的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全年总支出 239.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97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50.1%；项目支出 119.57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49.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全年财政拨款收入 235.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及项目增加项；全年财政拨款支出 235.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5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及项目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总支出 235.11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98.2%，比上年增加 38.5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及项目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总支出 235.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5.54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49.1%；项目支出 119.57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50.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支出 235.11 万元，年初预算 169.88 万元，增加 65.23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 115.54 万元，比预算增加 15.17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增加；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78.01 万元，增加 8.5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9.85 万元，增加 19.85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的项目经费；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7 万元，增加 6.27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的项目经费。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5.44 万元，增加 15.44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的项目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5.5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7.43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75.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5.9%；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8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18.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全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8.29 万元，比预算增加 5.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职能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 1.79 万元，比预算减少 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因公出国（境）6.5 万元，比预算增加 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职能增加。

全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8.2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公务接待费 1.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因公出国（境）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职能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为 1 个，因公出国（境）团人数为 1 人。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接待人员 9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的批次 0 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0 万元。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区委统战部在石峰区委坚强领导下，紧扣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这个首要任务和工作主线，把握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新机遇，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切实强化工作保障，有效整合各类资源，突出抓好

重点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为加快石峰发展贡献了积极力量。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强化学习，提高认识，各级党委重视统一战线的自觉性进一步增强。

1、进一步加强对统战工作的领导。着眼于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各级党委把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一战线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作为看齐的具体行动，区委常委会2次召开会议，对统战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并组织相关部门对党外干部队伍建设、民族宗教领域等问题开展了十余次的调研和督查，有力的推动统战工作的落实，党委对统战工作网络建设和统战工作的主体责任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和压实，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局面。

2、进一步加大对统战工作的考核力度。今年把统战工作作为党建目标管理的考核内容纳入到全区“五项工作法”的考核，切实做到让党的领导覆盖统一战线各领域，贯彻统战工作全过程，统战工作在党的基层工作中的作用日益明显。

3、进一步提升党员干部的统战工作意识和工作能力。围绕学习贯彻统战、民族、宗教、非公有制经济等一系列会议精神和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等一系列法规政策文件，先后组织了全区的“统一战线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培训”和新《宗教事务条例》学习等专题培训，并将《条例》印刷成册，发到全区各个街道和社区（村）；将统一战线理论方针政策纳

入党委中心组和区委党校的教学内容，在区委中心组学习中专门邀请了省民宗委的领导做专题辅导等，全区广大领导干部的统战工作意识、理论和工作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二)坚持“捍卫核心、围绕中心、凝聚人心”的职能定位，加强对统一战线的引领。

1、突出捍卫核心的政治政务。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全区统一战线各领域、各界别人士中达到全动员、全知晓、全覆盖，学思践悟，切实加强了对统战对象的思想政治引领。全年召开 2 次石峰区统一战线集中宣讲“十九大”精神报告会；举办 1 期由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代表参加的“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培训班；开展党外人士的谈心谈话活动 7 次；全区统战干部和统一战线广大成员近 900 余人次参加了党的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系列讲话等学习培训。同时，选送 5 名统战干部、2 名党外干部、2 名民主党派支部主委参加上级有关培训 6 次，提高巩固了统战干部综合能力素养。在改革开放到来四十周年之际，组织全区党外人士开展以“学报告、争先进”为主题的“微演说”、“微视频”活动。邀请了 5 名在轨道交通高新技术领域、教育领域、司法领域等具有代表性的党外人士进行视频拍摄，拍摄的视频通过公众号、微信群在全市统战系统广泛传播，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在各民主党派基层支部开展纪念中共中央发布“五一口号”70 周年统一战线人物和事

迹典型主题宣传活动，向上级部门推荐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典型性和故事性的优秀党外人士 10 人，充分体现了统一战线担当作为，极大地鼓舞了统一战线精气神。

2、突出围绕中心的职能定位。紧扣“一极三区”建设总目标，主动融入全区中心大局思考问题、谋划工作，正确认识大局、自觉服从大局、坚决维护大局。结合石峰转型升级需要，围绕“清水塘搬迁改造、生态绿芯修复与保护、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三大攻坚战，印发了《<2018 年度石峰区统一战线理论政策研究课题指南>的通知》，引导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专题调研，41 个民主党派支部围绕 21 个课题分别认领了调研任务，形成调研材料 48 篇，给党委、政府在重大决策前提供了参考。

3、突出凝聚人心本质要求。调整区委常委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名单，联系党外代表人士达 11 名。受区委委托，区委统战部领导班子成员通过上门走访、定期电话联系、座谈等多种方式与民主党派、党外人士、非公经济人士、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保持经常性的联系，不断拓宽交流渠道和方式。组织开展了和党外代表人士的谈心活动，谈话范围涉及多个行业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共计 40 余人次，就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情况、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以及参政党自身建设等重要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切实做到“带头参加统一战线重要活动，带头广交深交党外朋友”。

（三）统筹协调、多措并举，推动党外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各项制度落实。

坚持重大问题与我区统一战线各界人士进行协商，同时，支持和引导各民主党派代表人士积极参与区政协“双月协商”，全年召开座谈会、情况通报会等政情会议 6 次，参会人员达 260 余人，提高了民主党派的履行能力和政党协商水平。协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打造“五有三好”品牌，推动司法局等 8 个政府部门与民主党派开展对口联系工作，让民主党派人士直接参与到职能部门的工作中，通过上门走访、心理辅导、讲座等方式参与到对全区的社区矫正人员的日常管理中，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进一步规范特约人员聘请程序，拓宽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聘请特约人员领域，发挥特约人员作用，对区民政局、审计局、等 12 个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了民主评议，不定期对区直部门的劳动纪律进行考勤和暗访共计 26 次，指导民主党派支部开展并参加支部活动 12 次。

（四）延伸半径，充分履职，全面推动各领域统战工作。

1、助推产业转型升级，服务区委政府中心工作。一是做好党外干部的培养和使用。建立了组织部、统战部联席会议制度，将党外干部培训纳入全区干部年度培训计划，今年共选培年轻党外干部 5 人次，党外干部的配备符合上级要求，市委统战部在我区调研党外干部建设工作，对我区党外干部的培训、选拔、使用工作给予了高度的肯定。二是建立健全全区党外人才信息

库。建立和企业间经常性联系机制，定期上门走访，宣传区委人才政策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为帮助企业留住人才切实做好服务工作，今年，在区委统战部的多方协调下，促成了石峰区非公企业湖南华麒资源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 5 家非公企业引进各类党外高端技术型人才 13 余名。三是“企业统战”彰显作为。联合区相关部门、区域内大中型企业、科研院所、商业行会等，召开统战联席工作会议 2 次，充分发挥“联席、联手、联心”三联工作机制优势，与区人社局联合开展“石峰区创业大讲堂活动”。通过大讲堂活动，一方面，鼓励失地农民和下岗职工寻找创业机会自主创业并将石峰区相关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进行推广，切实让老百姓了解政府对创业者的政策扶持。另一方面，为广大的党外人士投身到石峰区“一极三区”建设搭建了平台。全年大讲堂活动已举办 4 次，受益群众达 800 余名，有 12 个民主党派支部共计 20 余人参加了这项活动。这是石峰区创新工作方法，引领统一战线服务社会经济建设的新举措之一。四是筹备组建新联会。进一步开展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调查摸底工作，分门别类建立信息库，召开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发起人会议，有 300 余名积极报名入会，严格按程序组建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筹备组，并组织辖区内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代表赴江西南昌，开展“我新·故我行”--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主题调研学习活动，团结了一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筹备工作基本完成。

2、弘扬火车头精神，全面推进石峰非公企业党建工作。今年以来，在区委统战部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石峰区工商联在为企业和商户搭建互惠互赢的平台的同时，定期深入到非公企业中去，帮助企业做好党建工作，解决实际问题，取得实效。目前，已帮助 63 家非公企业建立了 84 个党组织，非公企业共有中共党员 1128 名。在辖区启动“弘扬火车头精神，党员带头诚信经营”活动，万博珑建材家居大市场等多 20 余家非公企业参加活动，100 余名党员承诺带头诚信经营，开展大型现场招聘会 3 次，提供就业岗位 200 余个。

3、发挥工商联服务发展纽带作用，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根据区委安排，结合区情实际，牵头组织制定出台了《石峰区促进房地产企业和建安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八条政策（试行）》政策，分别于 3 月份和 6 月份组织召开全区房地产和建安企业座谈和政策推介会，协助区政府收集并交办两批制约和影响区企业发展和工地建设的有关问题 29 个，有效推动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做好“株洲市商会大厦”落户石峰的相关工作。目前，已制定了工作方案，收集掌握了全市工商联直属商协会基本情况，有针对性地进行宣传动员。市委统战部已向市委提交了“株洲市商会大厦”设在石峰区的建议。

4、突出特色、开拓港澳台海外统战新局面。秋瑾故居申报省海峡两岸交流基地获得成功，成为我市首个省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9 月份在秋瑾故居举办了省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揭牌

仪式，台湾健行科技大学 30 名大学生参加了活动。秋瑾故居在台湾和海外的知名度越来越广泛，今年以来，秋瑾故居接待海外侨胞、港澳台同胞近两千余人次，在在沟通两岸民众亲情、促进两岸交流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同时，为把基地打造成为宣传石峰、推介石峰、促进两岸交流的一张“名片”，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并积极推动基地规划、建设与管理工作，全年投资 万，对秋瑾故居的拓展、配套设施建设进行了全面升级。充分发挥台办、侨联的桥梁纽带作用，全力做好台胞台属和台资企业的服务工作，加强与台胞台属和台资负责人的交流和沟通，帮助台企台胞解决生产和生活中的困难 4 宗。做好台胞居住证申领的宣传、政策解释工作，组织开展全区的侨情摸底，掌握侨属人员近百名。

5、维护稳定促进和谐，努力开创民族宗教工作新局面。组织召开了区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传达省、市民族宗教会议精神，组织全区广大干部和宗教界人士学习新的《宗教事务条例》。结合全市“五进促五好”主题教育活动要求，以及我区的绿心保护工作和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的要求，在全区宗教活动场所开展“五进促五好”主题教育活动暨和谐宗教场所创建活动：一是组织召开了“五进促五好”主题教育活动之和谐宗教场所创建活动暨宗教人士座谈会，安排部署创建工作，并按工作要求，为全区 9 个宗教场所统一制定宣传板报并安装上墙，所有具备条件的宗教活动场所均安装红旗杆。二是按照

市委统战部、市民宗局统一部署，牵头并组织区民宗局等相关部门在全区开展宗教领域自查工作，摸排出存在一定安全隐患场所 2 处，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场所 1 处，均已按“一单四制”标准提出整改要求，并已整改到位。目前，我区宗教领域总体形势良好，各宗教活动场所运转健康有序，未发现有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隐患因素。三是积极主动协调解决矛盾纠纷。妥善处理了九郎山上林寺周边山火事故，确保了整起山火“零”伤亡；田心教堂搬迁任务得以圆满完成，妥善处理了教堂征收后的过渡问题及选址重建等一系列问题，确保了区重点项目的建设进度和宗教活动的正常进行。

（五）加强自身建设，全面落实从严治党。

1.理顺机制加强制度建设。不断强化统战部内部制度建设，全面实施重点工作预安销号制度和推行“五问工作法”，坚持每月月初制定本月工作要点、每周制定重要工作安排表，并及时进行调度的工作制度，做到心中有数，有的放矢，提高了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按要求落实到位。加强和改进统战信息工作，注重信息报送质量，向上级部门报送信息 80 余篇，市级采纳 10 篇，省级采纳 1 篇，进一步提升了统战信息工作整体水平。选派统战干部参加国台办、市委统战部的各种业务培训 8 人次，提高了统战干部的工作业务素质。

2、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建立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2018 年党建工作目标任务

台账和党建工作计划，进一步明确班子成员分管范围内的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任务，强化了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意识；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全覆盖谈心谈话，层层签定了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周一集中学习制度，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党纪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贯彻中央、省委以及区委、区政府一系列决策部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全年组织召开支部委员会议8次，“三会一课”集中学习12次，开展讲党课活动4次。

3、扎实开展民情“大走访”活动。深入连点社区开展文明创建、平安综治、惠民政策等宣传活动，走访群众800余人次，解决群众反映急需解决的问题8个，慰问困难群众30户，发放慰问金2万多元。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统一战线是党的事业取得胜利的重要法宝。区委统战部在今后的工作中将发挥统一战线争取人心、凝聚力量的根本职能，发挥统一战线人才荟萃、智力密聚、联系广泛的突出优势，发挥统一战线求同存异、体谅包容的显著特点，找到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投身新时代、创建新平台、拓宽新领域、展现新气象，为石峰发展出谋划策，献计献力，再立新功！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

经费支出 21.2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53 万元，比预算增加 6.7%，主要原因是工作职能增加。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6.01 万元，用于召开统战会议，人数 650 人，内容为新的社会阶层联谊会议、民主党派座谈会议、政党协商座谈会议；开支培训费 10.96 万元，用于开展统战业务培训，人数 860 人，内容为台办工作培训、民主党派代表研讨培训、石峰区教职员法律法规培训。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22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石峰区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栏的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五部分 其 他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18 年度单位年度总收入 239.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35.11 万元，其他收入 4.43 万元。单位年度总支出 239.5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19.58 万元，基本支出 119.97 万元，人员支出 98.6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1.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26%，三公经费 8.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6.87%，公车购置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9 万元，出国经费 6.5 万元。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说明：本年度我单位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按先有预算后有支出；2018 年本单位年度总支出 239.5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19.58 万元，基本支出 119.97 万元，，一严格按照预算功能科目执行；三公经费 8.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6.87%，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存在的问题和不足、预算完成率有待提高。由于有关项目工作开展时间较长，结算支出时间滞后，导致预算完成率略低，有待进一步提高。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严格“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流程，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的管理。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民主党派基层建设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按照《石峰区统战信息宣传工作考评办法》发放工作经费和奖励，对区委、区政府安排的课题调研安排经费支持。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拨民主党派基层建设专项经费 24.5 万元，本年无结余。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制定党外人士年度培训教育计划，按照计划抓好落实。协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打造“五有三好”品牌，推动司法局等 8 个政府部门与民主党派开展对口联系工作，让民主党派人士直接参与到职能部门的工作中，通过上门走访、心理辅导、讲座等方式参与到对全区的社区矫正人员的日常管理中，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进一步规范特约人员聘请程序，拓宽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聘请特约人员领域，发挥特约人员作用，对区民政局、审计局、等 12 个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了民主评议，不定期对区直部门的劳动纪律进行考勤和暗访共计 26 次，指导民主党派支部开展并参加支部活动 12 次。印发了《<2018 年度石峰区统一战线理论政策研究课题指南>的通知》，引导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专题调研，41 个民主党派支部

围绕 21 个课题分别认领了调研任务，形成调研材料 48 篇，给党委、政府在重大决策前提供了参考。

（四）项目绩效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党外人士教育培训的长效机制，凝聚共识汇聚力量。按照推进民主党派基层“五有”建设工作。并为民主党派成员参与民主监督、政治协商、建言献策、考察调研等工作提供支持。按调研课题的大小、产生的影响安排调研经费。全区 45 个民主党派支部按平均 5000 元/个给予发放，全部到位。

二、党外代表人士的培训经费

（一）项目概况：按照《石峰区统战信息宣传工作考评办法》发放工作经费和奖励，对区委、区政府安排的课题调研安排经费支持。通过外出学习、培训班、座谈会、实地调研等多种形式，引导统一战线广大成员学而信、学而用、学而行，围绕石峰“一级三区”总目标，坚持用“四个全面”战略部署，引领全区统战领域各项工作实现新突破。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拨党外代表人士的培训经费 20 万元，本年无结余。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全年召开 2 次石峰区统一战线集中宣讲“党的十九大”精神报告会；举办 1 期由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代表参加的“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培训班；开展党外人士的谈心谈话活动 7 次；全区统战干部和统一战线广大成员近 900 余人次参加了党的十

九大精神、习近平系列讲话等学习培训。同时，选送 5 名统战干部、2 名党外干部、2 名民主党派支部主委参加上级有关培训 6 次，提高巩固了统战干部综合能力素养。在改革开放到来四十周年之际，组织全区党外人士开展以“学报告、争先进”为主题的“微演说”、“微视频”活动。邀请了 5 名在轨道交通高新技术领域、教育领域、司法领域等具有代表性的党外人士进行视频拍摄，拍摄的视频通过公众号、微信群在全市统战系统广泛传播，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在各民主党派基层支部开展纪念中共中央发布“五一口号”70 周年统一战线人物和事迹典型主题宣传活动，向上级部门推荐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典型性和故事性的优秀党外人士 10 人，充分体现了统一战线担当作为，极大地鼓舞了统一战线精气神。

（四）项目绩效情况：按照省、市、区年度教育培训计划推进。制定党外人士年度培训教育计划，按照计划抓好落实，切实推动了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全区统一战线各领域、各界别人士中达到全动员、全知晓、全覆盖，学思践悟，切实加强了对统战对象的思想政治引领，牢固树立了“四个意识”，坚定了“四个自信”。

三、侨联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按照市委文件要求推动落实侨联工作改革，侨联机构设置取得突破，侨联工作取得新成效，拓展侨联工作新局面。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拨侨联工作经费 10 万元，本年结余 62.55 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区侨联以联络为重点，通过召开座谈会的形式，宣传政策，宣传石峰区的发展变化、投资环境等，助推石峰区的经济发展。区侨联组织了 2 次座谈会，通过政情通报、培训班等形式，传达中央、省、市侨联工作会议精神、组织贯彻学习了省委办公厅下发的湘办发〔2018〕19 号文件（《湖南省侨联改革方案》），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市委及区委的指示要求和决策部署上来。组织归侨侨眷成功举办了“同心相聚情暖中秋”中秋座谈会。同时积极开展“扶贫帮困送温暖”活动，走访慰问困难侨界群众，并对特困侨眷 3 人给予了定点帮扶。协助省侨联开展“精准脱贫光明行—走进湖南”贫困眼疾患者公益救助行动，共摸排辖区内需要救助人士 65 人。

（四）项目绩效情况：取消挂牌机构，侨联机构为财政全额拨款，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行政级别正科级，编制 2-3 人，配合完成各项市对区侨联工作调研任务。帮助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解决实际问题，有效维护了归侨、侨眷和侨商的合法权益，深受侨界群众好评。

四、两岸交流经费

（一）项目概况：省海峡两岸交流基地通过验收，成功挂牌，互访联谊和招商引资取得突破。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两岸交流经费 5 万元，实际拨付 3.575 万元，本年无结余。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秋瑾故居申报省海峡两岸交流基地获得成功，成为我市首个省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在秋瑾故居举行了省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标志物揭牌仪式，省台办副主任傅雷和市委常委、统战部长覃万成为标志物揭幕，台湾健行科技大学 15 名大学生参加此次活动。充分发挥台办的桥梁纽带作用，全力做好台胞台属和台资企业的服务工作，加强与台胞台属和台资负责人的交流和沟通，帮助台企台胞解决生产和生活中的困难 4 宗。做好台胞居住证申领的宣传、政策解释工作，协助台胞领证。

（四）项目绩效情况：省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申报成功以来，参观人数达到历史新高，游客量达 11 万余人，先后接待株洲市台商代表、台湾联合报系《大陆新发现》栏目组媒体、台湾青商总会等台湾行业组织及台胞、台属 2000 余人前来参访。秋瑾故居在海内外的影响力不断扩大，在沟通两岸民众亲情、促进两岸交流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五、统战部特别政治经费

（一）项目概况：做好统战特别政治工作。发挥统一战线的法宝作用，做好广泛交友活动，凝聚共识、凝聚人心、凝聚力量，画好画大同心圆。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拨统战部特别

政治经费 10 万元，本年无结余。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对统战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并组织相关部门对党外干部队伍建设、民族宗教领域等问题开展十余次的调研和督查。将统一战线理论方针政策纳入党委中心组的学习，邀请省、市领导和专家学者进行统战理论的授课，全区广大领导干部的统战意识、理论和工作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在全区宗教活动场所广泛开展“五进促五好”主题教育活动暨和谐宗教场所创建活动，牵头并组织区民宗局等单位在全区宗教领域开展自查和整改工作，对查处的问题，按“一单四制”标准提出整改要求，并整改到位，确保了社会和谐稳定。广泛开展和党外代表人士的联谊交友活动，举办向党外人士的赠书活动及暑期谈心活动，切实做到“带头参加统一战线重要活动，带头广交深交党外朋友”。

（四）项目绩效情况：在株洲市委统战部的有力指导和石峰区委正确领导下，以“大团结大联合”为工作主题，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的统战关系，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力量，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加快石峰发展贡献了力量。

六、出国经费

（一）项目概况：2018 年市委统战部牵头，组织市直统战系统有关单位及部分县市区统战部负责人组成的考察团，赴美国、墨西哥、古巴进行访问考察，并进行项目洽谈。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拨李立新同志

赴美国、墨西哥、古巴学习调研等出国经费 6.5 万元，本年无结余。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2018 年 6 月 27 日--2018 年 7 月 11 日，按照上级部门统一安排，完成出国考察任务。

（四）项目绩效情况：考察任务圆满完成，并形成考察报告向区委进行汇报。

七、秋瑾故居“海峡两岸文化交流基地”标志物设计制作安装工程经费

（一）项目概况：根据湘台办（2018）1号文件《关于设立“海峡两岸交流基地”标志物的通知》要求及有关部署，拟在秋瑾故居设立“海峡两岸交流基地”标志物。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拨秋瑾故居“海峡两岸文化交流基地”标志物设计制作安装工程经费 16 万元，本年结余 0.55 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通过石峰区财政局委托湖南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标志物工程进行财政评审后，与株洲市荷塘区绿水奇石经销处签定合同，负责标志物的制作和安装工程，最后区财政局对株洲市秋瑾故居省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标志物工程结算进行了财政审核。

（四）项目绩效情况：财政拨秋瑾故居“海峡两岸文化交流基地”标志物设计制作安装工程经费 16 万元，节约 0.55 万元。秋瑾故居是我市首个省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2018 年

9月，秋瑾故居举行了省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标志物揭牌仪式，省台办副主任傅雷和市委常委、统战部长覃万成为标志物揭幕，台湾健行科技大学15名大学生参加此次活动，取得良好效果。

八、石峰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筹备经费

（一）项目概况：根据《中共株洲市委统战部2018年统战工作要点》及《中共株洲市石峰区委2018年统战工作要点》，加强对新社会阶层人士的引导，做好新社会阶层人士工作，成立石峰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拨石峰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筹备经费5万元，本年无结余。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进一步开展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调查摸底工作，分门别类建立信息库，召开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发起人会议，有300余名积极报名入会，严格按程序组建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筹备组，并组织辖区内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代表赴江西南昌，开展“我新·故我行”--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主题调研学习活动，团结了一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筹备工作顺利完成，2018年12月，召开株洲市石峰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成立大会暨第一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本届理事54名。会议选举产生了区新联会第一届理事会会长。

（四）项目绩效情况：做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是新时期统战工作新的着力点，按上级要求成立了石峰区新的社会阶

层人士联谊会，在建设一支优秀的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队伍，引导他们在服务发展大局方面提出好建议，发挥好作用，产生好影响，取得了成效。

九、大冲村“同心工程”示范点省级补助经费（清水塘街道办事处）

（一）项目概况：上级财政拨付 2016 年省级“同心工程”示范点奖金。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拨大冲村“同心工程”示范点省级补助经费（清水塘街道办事处）12 万元，本年无结余。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截至目前，我区参与同心创建的单位和团体达 32 家，统战人士超过 300 人，共筹集或接受社会物资捐赠 10 余万元，帮助困难群众 80 人，开展心理、医疗等专业性公共服务及义诊 200 余人次，赠送药品 200 余件，开展法律维权、生活小窍门等实用知识讲座 200 余人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30 余人次，有效地促进了区域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省、市领导多次莅临我区清水塘大冲村视察“四同创建”工作，并对我区创建工作给予了高度的评价。该笔奖金全部拨付给清水塘街道大冲村。

（四）项目绩效情况：我区“四同创建”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在全区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较好成绩。根据《中共湖南省委统战部关于授予祁东县衡缘物流

园等 36 个创建点为第三批省级“同心园区”“同心项目”“同心社区”“同心乡村”的决定》（湘统发〔2017〕8 号）文件精神，我区石峰区清水塘街道大冲村获得了 2016 年“省级同心乡村”的授牌，上级给予 12 万元奖金。

十、2017 年“四同创建”示范点工作补助

（一）项目概况：上级财政拨付市级“四同创建”工作中荣获 2017 年市级“同心社区”示范点奖金。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年财政拨 2017 年“四同创建”示范点工作补助经费 10 万元，本年无结余。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截至目前，我区参与同心创建的单位和团体达 32 家，统战人士超过 300 人，共筹集或接受社会物资捐赠 10 余万元，帮助困难群众 80 人，开展心理、医疗等专业性公共服务及义诊 200 余人次，赠送药品 200 余件，开展法律维权、生活小窍门等实用知识讲座 200 余人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30 余人次，有效地促进了区域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2017 年清水塘街道井墈社区在创建工作成绩突出，荣获市级“同心社区”示范点，上级财政给予奖励，该笔奖金全部拨付给清水塘街道井墈社区。

（四）项目绩效情况：2017 年我区“四同创建”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在全区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较好成绩。根据《中共株洲市委统战部<关于授予.中国动力谷自主创新园等 12 个创建点为第四批市级“同心园区”“同

心项目”“同心社区”“同心乡村”的决定>》（株统发〔2018〕3号）文件精神，我区清水塘街道井墈社区获得了2017年“市级同心社区”的授牌，市财政给予拾万元的奖励金，按照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该笔奖金全部拨付给井墈社区。